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改制及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的通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已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整体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改制后名称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前的全部债权债务、各种专业和特殊资质证照等由改制后的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承继。目前，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名 称：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0310K

法定代表人：刘大山

注册资本：77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89年06月22日

营业期限：2017年12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投资开发、经营、管理和综合利用节能、节材、环保、新能源和替代能源的项目、与上述业务有关的物资、设备、产品的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节电设备的生产与租赁、建设项目监理、评审、咨询；房地产开发与经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投资项目所需物资设备的代购、代销（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改制及名称变更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2月15日